关于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采购办公用品的网上超

市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5132320266212

买方（采购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卖方（供货商）：苏州蔻启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苏州市高新区华山路151号6幢5单元501室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好视力 学生学习台灯儿童爱眼LEDTG032充电版 单位：件	可充电使用 4400mAh电池容量	1(个)	242.00	242.00
总价（元）		242.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242.00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贰佰肆拾贰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收到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完成政采云平台上传发票、盖公章履约验收单后，买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于2026年11月30日前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2026年10月14日起至2026年10月20日止

履行地点：上海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鹤庆路225号415室（总工会）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张青13472765481

其他说明：货物送到请主动联系收货人验收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张青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袁海青
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苏州市高新区华山路151号6幢5单元501室
电话：	13472765481	电话：	13961131382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512909245710903

2026年10月14日

2026年10月14日